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上櫃代號：4554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親自辦理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36號3樓
 郵寄專用信箱：台北郵政第96-877號信箱
 服務代理專線：(02)2326-8818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股東會24小時語音專線：(02)2326-8819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2154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
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啓

※本服務代理所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含股東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電話、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銀行帳號、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向本服務代理部。

⑩ 4554

106

橙的電有路外有 限公司

一〇限了般財 常會

出市倫寧卡

時間：2026年5月2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中市西屯區東大路一段951號四樓
(逢甲大學中科技區A401講堂)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委 託 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_____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6年5月2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1.105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告(含個體財務報告)承認案。 (1) ☐ 承認(2) ☐ 反對(3) ☐ 棄權	持有股數		
2.105年度盈餘分配案。 (1) ☐ 承認(2) ☐ 反對(3) ☐ 棄權	姓 名 或 稱 名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徵 求 人		簽名或蓋章
4.解除董事就業禁止案。 (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戶 號		
5.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姓 名 或 稱 名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受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戶 號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_____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或 稱 名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 址		

徵求場所及
人員簽章處：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06年現金股利匯撥同意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原登記或集保提供帳號		(帳號正確者免寄回)																	
新增或變更	銀行名稱		帳號(含分行代號、科目、帳號、檢號)限本人帳號																
	郵局	700	局號									帳號							
說明事項												簽名或蓋章							
1. 新增或變更帳號者，請簽名或蓋章後於106年5月26日前寄回。 2. 上列帳號若為股東回函登記者，確認無誤免寄回，若由集保公司所提供之帳號僅供參考。匯款帳號將依貴股東自行回函填發之帳號為優先匯款之依據。 3. 未填帳號回函之股東，屆時將以除息基準日當時集保公司所提供之主帳戶(最新異動基本資料)帳號為匯款之依據。 4. 匯費或郵費由貴股東現金股利中扣除。																			

橙的電子(股)公司股東印鑑卡

内部代號：0032

橙的電子(股)公司股東印鑑卡		戶號
內部代號：0032		
戶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 同上	
電話		股東印鑑
電子信箱		
經辦核印		
啓用日期		

※ 貴股東如為新戶，請填妥印鑑卡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寄回。

※ 本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含股東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電話、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基本保單、銀行帳號、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服務代理部。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 0134 號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請詳背面說明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P02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假台中市西屯區東大路一段951號四樓(逢甲大學中科技區A401講堂)召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同開會地點，議程如下：
- (一)報告事項：1.105年營業報告案。2.審計委員會審查105年決算表冊案。3.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 (二)承認事項：1.105年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告(含個體財務報告)承認案。2.105年度盈餘分配案。
- (三)討論事項：1.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2.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3.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 (四)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擬分配股東股利(現金)17,099,920元，每股0.8047059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分配未滿1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如嗣後因其它情事股本發生變動，致影響本公司除息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三、因本公司業務需要，依公司法209條規定，解除現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擬提請股東會解除董事之競業明細如下：
- | 職稱 | 姓名 | 兼職公司名稱/職位 |
|-------------------|------------------|--|
| 先達汽車產品(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 | Happy J Acee III |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Vice President and General Manager of Asian Operations |
- 四、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06年3月28日起至106年5月26日止停止股票過戶，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 五、貴股東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則請填具委託書暨出席簽到卡後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寄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核對資料無誤後，即在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仍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常會。親自出席者，請持第一聯(簽名或蓋章)親駕會場出席。
- 六、股東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常會時，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七、若有徵求人資料，本公司將於106年4月25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選擇『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八、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九、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民國106年04月26日至106年05月23日止，請逕登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www.stockvote.com.tw>)。
- 十、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委 託 書 填 發 須 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確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說明如下：

- 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視當時金融市場狀況在適當時機一次或分二次辦理私募普通股。
- (一)資金來源：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之特定人募集之。
- (二)股數：不超過2,500,000股。
- (三)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 二、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 (一)本次私募普通股的參考價格係依以下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
- (1)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2)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二)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且不低於面額10元為訂定私募價格之依據。
- (三)本次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及於不低於股東常會決議定價依據與成數範圍內，視當時市場狀況及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訂定之。實際定價日授權董事會視日後與特定人接洽情形決定之。
- (四)本次私募普通股發行價格之訂定依據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故應屬合理。
- 三、特定人選擇方式、目的及相關說明：
- 應募人之選擇方式將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之對象辦理，並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 (一)目前擬洽定之對象以能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或關鍵零組件之策略性投資人為優先考量。除可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以因應未來發展外，並可藉由策略性投資人之協助，增強本公司客戶結構、產品組合及競爭力，對公司未來獲利能力之提升應有相當程度之貢獻。
- (二)本次辦理私募普通股目前尚未洽定之應募人
- 四、辦理私募之必要性及預計達成效益：
- (一)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實際籌資市場狀況掌握不易，為確保增資之可行性、籌資之時效性及便利性，並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參與應募，以及私募股票有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限制因素，較可確保並強化策略合作伴間更緊密的長期合作關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透過私募方式辦理發行普通股。
- (二)本次私募普通股的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本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引進策略性投資人，預計可強化本公司之財務結構、提高及預留資金靈活運用之空間，可降低公司之財務經營風險，並藉由應募策略性投資人之策略投資，增強本公司之競爭優勢，藉以因應產業變化及強化公司經營體質及競爭力，對公司股東權益有正面且實質之助益。本次私募普通股預計於股東會決議後一次或分二次辦理，其各次用途及效益說明如下：
- | 預計辦理次數 | 預計募資金用途 | 預計達成效益 |
|--------|---------|---|
| 分一次辦理 | 充實營運資金 | 預期可提升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及降低經營壓力，有助公司營運穩定成長，對股東權益有其正面助益。 |
| 分二次辦理 | 充實營運資金 | 預期可提升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及降低經營壓力，有助公司營運穩定成長，對股東權益有其正面助益。 |
- (三)董事會議決辦理本次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並無發生重大變動且本次預計辦理私募普通股總額不超過2,500,000股，佔私募預計實收資本總額股數之10.53%額度內，本次應募人將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將對本公司業務發展有正面助益，且預計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亦不會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化。
- 五、獨立董事是否有反對或保留意見：否。
- 六、董事會議決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或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是否將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否。
- 七、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之權利義務：
- 本次私募之普通股除於交付日後三年內，其轉讓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辦理外，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擬授權董事會，於交付滿三年後依據證券交易法及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上櫃掛牌交易。
- 八、本次實際募股數、私募發行價格、發行條件、資金運用計劃項目、預定進度及預計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斟酌實際情勢並依照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參酌專家意見及因應市場客觀環境變化作必要之變更，並配合辦理一切私募相關事宜。
- 九、除以上所述之授權範圍外，另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訂定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並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全權辦理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私募普通股的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私募普通股所需事宜。
- 十、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議案，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newmopsov.twse.com.tw/>)，請點選投資專區→私募專區→私募資料查詢→請輸入公司代號：4554及本公司網站(網址：www.orange-electronic.com)，請點選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專區→股東會資訊。